

律政司司長談法治（只有中文）

以下是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今日（三月三十一日）與傳媒的談話內容：

記者：昨日律政司發聲明，立法會上一些攻擊法庭的聲明會否構成藐視法庭？

律政司司長：首先我要澄清，昨日我們的聲明並不是針對特別個別的人士。你昨日也留意到，有一個團體發表聲明，講及不同組織和團體最近就有關法官處理某類型的案件有聲明，所以我們昨日是一個廣泛性的回覆，並不是針對個別人士，亦不是針對個別團體，我希望先作澄清。第二，這件事要多角度去看，我相信社會絕對不會贊成或支持某些破壞社會秩序或違法的行為，所以在這方面，他們認為應要有一個恰當的處理，絕對可以理解。另一方面，他們亦要考慮我們要維護法治，司法獨立非常重要。所以法官如何處理，我們絕對要尊重。法官或法庭怎樣處理，不是完全不可以評論。但我們昨晚的聲明亦說得很清楚，法律上容許討論法庭怎樣處理，但也有限度，所以應該是幾方面取得平衡，不希望在評論或討論如何處理涉及社會秩序的訴訟或處理方法時，影響香港的法治。我明白大家都關心，但不希望在關心或維護法治時，反而做出一些事情有反效果。謝謝。

完

2015年3月31日（星期二）